

2024 年度抚远市林草局执法检查工作计划

一、行政执法检查种类

(一) 日常行政执法检查

1、对林草资源保护、利用、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的日常监督检查。

2、对林草资源的使用、开发、经营等活动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3、对林草资源的保护、管理、恢复等工作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二) 入企行政执法检查

1、对权限内人工繁育受保护野生动物(个人)检查。

2、对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检查。

3、对林木(草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和种苗生产经营单位(个人)检查。

二、主要检查方式和要求

1、检查方式：采取现场检查、书面审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

2、领域：涵盖林草资源保护、利用、管理等各方面。

3、对象：包括林草资源的使用者、开发者、经营者等各类主体。

4、频次：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

三、重点时段执法检查

1、“五一”劳动节期间，加强林草资源保护、利用、管理的监督检查。

2、“国庆”期间，加强林草资源保护、利用、管理的监督检查。

3、农忙季节，加强对农田林网、农田水土保持工程等林草资源的监督检查。

四、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执法检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2、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

3、完善执法检查制度，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率。

4、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维护林草资源的安全和稳定。

抚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度抚远市林草局行政执法检查计划表

单位（盖章）：抚远市林业和草原局

联系人：高庆伟

电话：18546420757

序号	事项名称	检查类型	检查内容	检查对象	范围	形式	检查频次/比例	计划检查时间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对权限内人工繁育受保护野生动物动物(个人)检查本部门抽查	常规检查	权限内人工繁育受保护野生动物范围、场地、设施检查	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与经营利用场所	全市、区域、行业	进入经营场所实地检查	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	3月1日-11月30日	抚远市林草局	
2	对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检查本部门抽查	常规检查 联合检查	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批准实施情况和野生动物经营利用专用管理标识使用情况检查	农贸、花鸟鱼市场与经营利用场所	全市、区域、行业	进入经营场所实地检查	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	3月1日-11月30日	抚远市林草局	抚远市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
3	对林木(草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和种苗生产经营单位(个人)检查本部门抽查	常规检查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和生产经营情况检查	取得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资格的单位 and 从事林草种子生产经营的单位和个人	全市、区域、行业	进入经营场所实地检查	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	3月1日-11月30日	抚远市林草局	